

# 石狮市祥芝镇人民政府

## 石狮市祥芝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规定及福建省、泉州市、石狮市政府有关信息公开管理规定要求，结合祥芝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石狮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shishi.gov.cn/>）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石狮市祥芝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，地址：石狮市祥芝镇祥业路3号祥芝镇人民政府大楼308室，邮编：362712，电话：0595—88907895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祥芝镇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立足实际工作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，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年，我镇在市政府网站主动发布各类政府信息51条，其中信息公开目录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条，文体教育类信息2条，规范性文件信息2条。同时，我镇按照最新的《石狮市祥芝镇人民政府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及时公开、规范公开各类信息47条，涉及机构与人员配备信息、人事、民政补助、国土、农业、公示公告等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。

### （二）依申请信息公开情况

2023年，我镇未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公开政府信息申请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群众申请行政复议、被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严格信息审核发布。组织学习保密工作相关法规，遵循“谁公开，谁审查”的原则，做到“涉密信息不公开，公开信息不涉密”，确保公开信息安全。二是规范信息审核工作。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培训，及时总结交流经验，不断提高相关人员政策把握、舆情研判、解疑释惑和回应引导的能力，提高经办人员的业务工作水平，提高政务公开内容的质量。三是

强化政府信息管理。按季度定期报送政务公开信息文件及目录到市“档案馆、图书馆”，方便群众查阅相关政府信息。

#### **（四）公开平台建设情况**

依托石狮市政府门户网站、祥芝镇政务新媒体“风情祥芝”公众号以及在镇便民服务大厅开设政务公开专区、政务公开栏等“线上+线下”相结合模式建立多渠道、立体化的政务公开平台体系。及时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、镇办动态和政策解读等信息，并定期对政务公开平台相关专题栏目内容进行更新、补充、调整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准确性。2023年利用“风情祥芝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542条，主动发布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热点信息，扩大知晓面和参与度，畅通政民互动渠道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

#### **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**

由党政综合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、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。以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。安排专人负责通过自查自纠以及第三方评估，对发现的问题，积极对照上级部门要求查缺补漏整改落实，严格落实发布审核、过程监督、完善评估等各项措施。形成运转有效并高效的政务公开工作体系，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规范运行。2023年我镇全体工作人员考核合格，未接到群众对我镇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、举报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3. 其他							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镇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持续加大公开力度相比往年发布更加及时、规范，但整体内容偏单一，公开内容总量不大，局限于常态化、周期性。因此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质量、创新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下一年，我镇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建设。一是充实公开内容，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。二是优化服务，结合互联网+政务服务，全面梳理各科室信息，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要求，丰富信息公开类目，加大宣传民生政策和关系群众切身利益政策措施，更好地为公众提供便利的服务，提高行政效能和政府公信力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我镇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及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